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懿行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429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4517520_11230079742_1_prin (376580000A_112004295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他縣市介聘至臺北市國中小學及幼兒園注意事項乙
案，請轉知申請他縣市作業同仁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3月9日北市教人字第
1123007974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
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（國小部）、新
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（特前科）（含附件）、學管科2份（含附件）

